

关于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专项审计报告
- 2、附表

委托单位：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第 3—3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浙2457JVSDHL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4〕2311号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芳斋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五芳斋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五芳斋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五芳斋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五芳斋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五芳斋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函〔2023〕3870号）的规定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五芳斋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五芳斋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函〔2023〕3870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五芳斋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明盛印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水蛟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 2

关于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五芳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130.52		130.52		销售货物及房屋出租	经营性往来
	嘉兴市远虹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预付款项		37,652.12		37,652.12		采购固定资产	经营性往来
	浙江禾天下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5.58		15.58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嘉兴市远虹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5.65		5.65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浙江远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70		3.70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嘉兴未来食品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05		1.05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嘉兴市远中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39		2.39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嘉兴市远方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94		1.94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浙江远洋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0.59		0.59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家馨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519.93	1,674.00		1,530.15	1,663.78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家馨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9.24		49.24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宝清县五芳斋	子公司及其控	其他应收		9,226.66		8,380.00	846.66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的法人	款							
	江西五芳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1.66		11.66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27		5.27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五芳斋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32		4.32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五芳斋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5,428.54	16,714.59	692.17	18,595.23	14,240.07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五芳斋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7.02		17.02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优米一家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587.07	1,889.86		1,428.01	4,048.92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10.85	5,748.45		6,259.30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嘉兴五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0.88			0.88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嘉兴嘉湖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0.04			0.04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7.11		27.11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21,046.39	73,182.64	692.17	74,120.85	20,800.35	/	/

245



姓名 盛伟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62110780423290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盛伟明 330000191873

2013 01 01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3300001918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9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1376



姓名 沈皎皎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6-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50119900619880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号 330000010341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证书编号: 330000103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Zhejia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4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证书序号: 00198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仅为浙江五芳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审计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